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60号

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郭九香、孙林、钱元玲、韩芳、徐志伍、孙玲玲、吉新平、朱伶俐、郑林海代表：

 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《关于县城西南拆迁安置点“白鸥观澜”安置房尽快施工》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 白鸥观澜小区位于南环新村北侧，春秋南路东侧地块。总建筑面积12.3万平米，建设安置房860套。目前该小区已于2020年08月18日完成施工招标，目前该项目中标单位正在进行开工前的施工准备工作。

 感谢你们对重点工程关心和支持！

办复类别：A类

联系单位：县重点工程处

联系电话：0564-8620007

2020年9月30日